附件2

陕西省公路养护施工单位信用行为评价计算公式

一、单项评价

施工单位投标行为评价得分：T=100-，其中i为不良投标行为数量，为不良投标行为对应的扣分标准。

施工单位履约行为评价得分：L=100-，其中i为不良履约行为数量，为不良履约行为对应的扣分标准。

二、省级综合评价

施工单位在我省投标行为评价得分和履约行为评价得分计算公式为：

投标行为评价得分：

（i为施工单位在某合同段投标行为信用评价得分名次，i=1,2n,为施工单位在某合同段投标行为信用评价得分，且>>）

履约行为评价得分：

（i为施工单位在某合同段履约行为信用评价得分名次，i=1,2n,为施工单位在某合同段履约行为信用评价得分，且>>）

施工单位在我省综合评分：



（T为施工单位投标行为评价得分，L为施工单位履约行为评价得分，为施工单位其它行为对应扣分，，为评分系数。当评价周期内施工单位在我省只存在投标行为评价时，=1，=0；在我省只存在履约行为评价时，=0，=1；在我省同时存在投标行为评价和履约行为评价时，=0.2，=0.8）